

#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榕工信人才〔2024〕8号

##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福建省第九批 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创业人才项目） 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信局、高新区经发局

为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省战略，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根据省工信厅《关于开展福建省第九批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创业人才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闽工信函科技〔2024〕302号）的文件精神，现开展福建省第九批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创业人才项目）申报推荐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申报资格

资格条件、申报要求、人才支持政策和待遇、申报程序、相关证明材料等事项请对照省工信厅《关于开展福建省第九批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创业人才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闽工信函科技〔2024〕302号）（附件1）具体说明。

## 二、申报材料

（1）福建省引才“百人计划”创业人才（团队）申报书（需加盖用人单位、各县（市）区工信部门公章）。

（2）相关证明材料（一律A4纸复印，需编写目录，注明页码，按清单要求排序装订成册，并在书脊处标注申报人姓名）。

（3）《福建省第九批引才“百人计划”创业人才项目人选信息汇总表》（由各县（市）区工信部门汇总，加盖公章）。

以上纸质材料一式2份，电子版光盘一式1份（电子版含pdf和word版各一份，以“所在单位+申报人姓名”命名），于7月19日前报送。

## 三、注意事项

1.请各县（市）区工信部门加强协调服务和过程监督，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人选申报。

2.申报人应认真、如实填写申报材料，无特殊情况不可空项、漏项，不得弄虚作假。申报单位及主管部门要对照通知要求认真核实、严格把关，特别是对申报人提交的附件材料真实性进行逐一审核确认。凡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用人单位及个人一律不得申报、推荐。

3.报送申报文件须通过机要交换或专人取送，不得使用互联网、手机、微信等传输相关工作信息。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 邱峰琳

联系方式 0591-83258329 fzxgrd@163.com

报送地址：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 193号 5栋 6层市  
工信局人才处 629办公室

- 附件
- 1.《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福建省第九批引进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创业人才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闽工信函科技〔2024〕302号）
  - 2.福建省第九批引才“百人计划”创业人才项目申报书（引进个人）
  - 3.福建省第九批引才“百人计划”创业人才项目申报书（引进团队）
  - 4.福建省第九批引才“百人计划”创业人才项目人选信息汇总表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6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

---

2024年 6月 7日 抄送：市委人才办

---